

# 读书的辩证法

——“世界读书日”随想

■丁晓平

见得。“书到用时方恨少”，虽然多读书总是没有错的，但是精力有限，读书的时间也是有限的。因此，如何把有限的时间花在读有用之书才是关键。什么是有用之书呢？就是对自己当前和未来的学习、工作和事业直接有用或间接有益的书，从这些书中获取技术、知识和智慧。也就是说，读书“贵精不贵多”。“精”就精在有用有益。

二是要处理好“深”与“浅”的关系。当下，我们生活在网络时代，随着媒体平台的兴起和媒介技术的发展，海量的信息在智能化、视频化多重叠加融合发展的条件下，导致阅读内容目不暇接；同时，这也是一个浅阅读的时代，呈现出碎片化阅读的倾向。深阅读与浅阅读恰恰相反，它是一种慢速的、沉浸式的、有着丰富的感官细节和复杂的情感、精神体会的阅读，可称作“精神的阅读”。显然，深阅读是我们应该倡导和坚持的。

三是要处理好“细”与“粗”的关系。阅读有“深读”和“浅读”之别，也有“细读”和“粗读”之分。细读就是精细深入的阅读，它的价值就是将知识转变成智慧。细读当然不是单体的重复阅读。书读百遍，其义自见。我想，每一个读书人都有这方面的体会，优秀的作品值得反复阅读，细细品味，循序而渐进，熟读而精思，并从中获得启迪。但不是所有的书都需要细读，粗略阅读是精细阅读的有益补充。对于一本书来说，也存在细读和粗读的区别，某些章节需要细读，某些章节则只需要粗读，以粗略浏览的方式提高阅读效率。

四是要处理好“活读”与“死读”的关系。喜欢读书的人都有一个共识或希望达到的境界，那就是把“死”书读

“活”。如何才能达到呢？一句话，就是读书需要“眼到”“手到”“口到”“耳到”“心到”，做到既“入乎其内”又能够“出乎其外”。“入乎其内”就是把自己融入书本，怀抱巨大的同情心和同理心与书中人同呼吸共命运，同频共振，达到息息相通、心心相印；“出乎其外”就是跳出书本，以怀疑的精神保持自己的独立思考，不亦步亦趋、人云亦云，不生搬硬套、纸上谈兵、不钻牛角尖，而是从自己的知识背景和实践需要出发，对书本知识进行创造性的发挥和运用。

在解决了“怎么读”的问题之后，“读什么”或许才是我们读书时必须做出的艰难选择。在海量的书籍面前，选择“读什么”有时候会使人困惑、迷茫，甚至有些不知所措。“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因此，笔者认为，与在这里流水账似地罗列“读什么”的推荐书单，还不如分享一下我“读什么”的方法。

一是从文化结构上来看，要多读科学之书。从我本人成长和创作的经历来看，总的方向应该是：青少年求学阶段，要多读自然科学类图书，社会科学（文学、历史、哲学）辅之；进入大学或参加工作之后，再倒置过来，以社会科学为主，自然科学为辅。只有掌握了科学知识之后，才能懂得事物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从而掌握规律、获得智慧，把工作做得更好。

二是从书籍品质上来看，要多读经典之书。经典是经过时间检验和历史选择的。经典承载着思想，思想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知识，而是更多地表现为智慧的凝聚。经典之所以成为经典，重要原因在于，它们以某种方式真切地反映了人对这个世界、对人自身的认识和理解，并从不同的方面影响文化历史的

演进。无论是自然科学还是社会科学，任何门类都有自己的经典，或是带领读者打开知识之门的钥匙，或是带领读者步入知识殿堂的阶梯。我们只有站在经典之上，才能眺望到更高更远更好的未来。当然，如果经典比较晦涩难懂，还可以参考相关的辅导读物。

三是从阅读取向上来看，要多读有趣有益之书。生活是多彩的，书籍也是多彩的。多彩的人生离不开多彩的阅读，因此，人的阅读兴趣也应是多彩的。在工作和学习之外，每一个人都会阅读一些杂书、闲书来丰富自己的生活和人生。其实，这些杂书和闲书往往是杂中有趣、闲中有益。有趣就是快乐，有益就是健康。因此，多读有趣有益之书是不可或缺的读书之道。

四是从指导实践上来看，要多读“无字”之书。读书的目的是运用，是把知识转化为能力，从而达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知行合一的效果。功夫在诗外。读书也要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灵活运用理论与实践的辩证法。在学习和工作中，我们还要努力学习古人“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的治学精神，走出书房，走进社会，把在书本中学到的知识、技术有效地转化为实践中的素质、本领，带着“有字”之书去读那社会、实践中奥妙无穷的“无字”之书，实现从“物理变化”到“化学反应”，增长见识，开阔视野，获取智慧。

读书，是要讲究辩证法的。怎么读是一个方面，读什么是另一个方面，都需要我们有所为有所不为，有所坚持又有所放弃。我想，只要我们坚持读书的辩证法，就能在读书中领悟到读书之道、读书之味、读书之乐、读书之美、读书之福。

## 名家荐书

书海风景的最佳导游

海辰的两篇军旅题材小说《沐阳山上的女兵》《小村之恋》，别出心裁、独辟蹊径，无论主题还是内容都有别于传统意义上的军旅小说。他用细腻的笔触描写了两个发生在基层部队中的故事，为读者打开了一扇了解军队和军人的窗口。

《沐阳山上的女兵》（中国言实出版社）是一篇描写战争的长篇小说。白发苍苍的老人徐芷华带着孙女林云来到昔日战友们的墓碑前，开始了她对战争往事的追忆。那一年，7个正值花季的通信女兵来到沐阳山前线，在排长林平的带领下执行维护通信线路的任务。在战火的洗礼下，这些女兵由稚嫩变成熟，由之前的陌生变得亲密无间。随着战事的推进，林排长在一次执行战斗任务时不幸牺牲。作者将7个女兵成长的故事为读者娓娓道来；在决战中，这些女兵为了保护线路不受敌军炮火的损害，用自己的血肉之躯护住了线路，最终只有徐芷华活了下来。战争结束后，徐芷华履行诺言，收养了林平的儿子，将林平的儿子林铭山抚养成人。

这篇小说既有对整场战役的宏观展示，又有对具体战斗场面的微观描写，并细腻地刻画了战场形势的瞬息万变与战斗场面的悲壮惨烈。海辰笔下的战争场面包含着巨大的信息量和细节量，其中涉及战略战术、军事指挥、通信情报等一系列军事专业的知识，远远超出了一般作家靠查阅史料和主观想象所能达到的程度。长期的基层部队生活使海辰在面向战争场面描写时能够穿越时空的阻隔，逼真地再现战争的环境和战斗进程。

从这篇小说中可以看出，海辰从参加战斗的8个人物入手，从战争中描写他们个体的情感和生活，思索战争的历史意义。人在面临生死抉择时内心的矛盾与困惑是最能体现战争文学魅力的，也是最令作家展开艺术想象的空间。海辰很好地把握了这一特质。他笔下的1个男军官和7个女兵不再只是战争中8个抽象的人，而是有血有肉、立体丰满、为国捐躯的英雄，让读者阅之久久不能忘怀。

海辰将叙事重心牢牢锁定在战争背景下人的生活或者说生活中的人身上。日常经验围绕人物物铺开，小到言谈、穿着、举止、饮食，大到心理、性格、精神、命运，人物不仅仅是在战斗，更是在生活。即使战争袭来，改变的是人物命运的走向，不变的是生活本身恒常的逻辑。海辰对战争背景下日常经验的重视和对鲜活历史信息的发现，之于历史、之于文学、之于生命，都具有独特的意义。海辰在探寻历史真相、把握历史发展大趋势的同时，也在思考更深一层的问题。他所看重的，不是介绍历史知识或揭秘什么历史真相，而是去发掘在极端的战争条件下所形成的信仰与精神力量，以及这种精神力量对于当代人的意义。

书中还有另一篇小说《小村之恋》，描述了一个20世纪80年代乡村间的爱

# 回归生命里的本真

——读海辰的军旅题材小说

■关仁山

情故事：立志考大学的乡村姑娘李翎，在家人安排的相亲中与高中同学黄兵再次重逢，此时的黄兵正在东北某部当兵。在一次次接触中，两个青年男女逐渐了解对方，并走进彼此的心里，由此演绎了一段纯真的爱情故事。很难想象，一个出生于20世纪80年代初的年轻人，为何会如此执着于书写他本不熟悉的那个年代所发生的事情。这个故事的宛如一股清流，将读者带回了40年前北方辽阔的森林、潺潺的小河、绵延的田野和静谧的乡村中，看到了一个纯洁美好的世界。他笔下的军营生活，更多的是将军作为普通人来进行最大程度的还原，让军人回归本真，作为一个社会个体的形象出现。这样塑造出来的人物，对于读者来说是更具有亲和力与感染力的。

在文学创作过程中，作为写作风格具体体现的手段和技巧，既是作家感知与表现世界的方式，同时也是作品得以完成的艺术体现。但写作形式无论多么完美、精巧，也只不过是文学作品的躯壳，其根本还在于作品所承载的内涵。对于一部文学作品，无论写作形式多么精巧、圆熟，如果没有足够的思想内涵，这部作品也就无法产生震撼人心的美学力量。在海辰的作品中，我们欣喜地发现，他更注重以平实的语言散发思想的魅力，这一点宛如四月的阵阵春风，徐徐而来，难能可贵！

（作者为河北省作家协会主席）

## 品味那如兰的芳香

■王宏阳

自由。在书的人物和故事中，我们仿佛活了很多辈子，做了无数次选择，也看到了人生的一万种可能。

不爱读书的人是不可能真有真知灼见的。对于身处部队的我们来说，多用的时间静心读书、潜心思考，才能胸有良策、腹有良谋。哲人有言：“经验丰富的读书人用两只眼睛，一只眼睛看到纸面上的话，另一只眼睛看到纸的背面。”在我们读书时，用一只眼睛观察纸面表象，另一只眼睛洞察本质、探寻规律，内心自然就有了底气。静心读书的过程，本质上就是精神疆域的自我拓展，胸怀境界的自我修炼。

虽然如今的读书方式、方法趋于多样化，但必须明白，更多的好书还是在书店里、书库里、图书馆里，乃至在书店架上，一些急需的新书只有在书店才能买到。如果要系统地学习一种理论和专业知识，研究某一个领域的新问题，最好能捧起书本老实地学。也就是说，一个人要想成为某个领域的行家，就必须系统地学习专门知识，从而形成自己系统的思维和独到的见解，这些知识显然要从书本中获得。手捧经典、品阅书香，那是人生何等的乐事！

“三更灯火五更鸡，正是男儿读书时。”在这个世界上，易逝去的很多东西很多，能长久的只有知识，读书则是获取知识的重要途径。读书，能使自己成为有价值、有意义的人。一个民族的强大，与读书密不可分。时光流逝，岁月不言，生命在书香的濡染中会变得愈加醇厚耐品，灵魂的香味自然会飘逸四散。那如兰的芳香，是我们存在于这个世界上的最美好风景。

## 新书评介

书海淘金，撷取珠玑

乡村是城市的根。我们的父辈、祖辈很可能都是从乡村里走出来的。可以说，乡村是中国的魂魄，承载着几代人的记忆，是我们共同的故乡。当我们在城市现代化的进程中阔步前行时，乡村的模样也日渐模糊。为了抒写中国乡村记忆，众多作家用笔记录下故乡的影子，汇编成书，便有了《我们的乡愁》（中国林业出版社）这部散文集。

该书所选文章皆在光明日报上刊发过。书中以乡愁为统领，以记忆中的故乡为切口，按照“农事”“风物”“故人”“生灵”“记趣”“舌尖”“乡俗”分为7个系列，以优美的文字，精致的绘图，融媒体配乐朗诵的形式，展现了各位作者记忆里的故乡，以及故乡历史与现代城市的对比。作品以小见大，以点带面，凸显我们在从“农业中国”向“城市中国”的自然变迁和风物相移，让我们在淡泊的文字、熟悉的场景中打捞乡愁。

我们一直怀念故乡，不仅因为它给

## 抒写记得住的乡愁

■秦延安

了我们生命，更因为那里有我们血浓于水的亲人。比如《笔匠》中，寡言的父亲用织苇席手艺养活着一家人，即使手指被苇条扎得满是伤口，常年弯腰下蹲落下一身的病，但他从未放弃，只为让一家人生活得更好。《手工鞋》里，娘一年四季熬夜纳鞋，只为一家每人都有一双合脚的鞋穿。“正因为有了她不知疲倦的操劳，才成就了一家人的幸福”。为了给孩子做一顿可口的《腊八粥》，母亲从腊月初七晚上就开始忙碌，精拣豆子，细剥皮，认真清洗，细细切碎，一直熬到深夜。这一碗深藏浓情蜜意的粥寄托着母亲对子女的爱，即使过了若干年，那藏在美好记忆中的粥香一如从前……有父母在，就有家在；有家在，我们就有归宿之感。

我们一直怀念故乡，不仅因为它

哺育了我们成长，更是教会了我们为人处世的道理，助推了我们人生成功。比如《犁新雨破春耕》，春雷响，万物长，庄稼人深谙春耕春种之道，也懂得“庄稼活儿使不得一点假，更偷不得一点儿懒”的道理。种庄稼如此，做人也一样。《插麦田秧》让作者感觉辛苦无比，老父亲却说：“这是老祖先给咱们的福呀！麦稻两种让人有饿又有干饭吃，这不是天下哪个地方想有就能有的好事呢。”这种以苦为乐的思想，是世代农民用汗水向土地求收获的智慧，是他们敬重土地的特殊表达方式，这也影响着后辈的人生观和价值观。《绞草把子》是为烧火，虽经“雨水摧残，火力大打折扣，但其内心的火热丝毫没有改变，始终记得献身



视觉阅读·开往春天的列车

殷昭旺摄

迷彩书屋

长征

第5445期